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yi Holdings Limited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5)

## 額外復牌指引及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集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復牌指引及繼續暫停買賣(「第一份復牌指引」);(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額外復牌指引及繼續暫停買賣(「第二份復牌指引」);(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有關清盤呈請的更新及繼續暫停買賣;(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及繼續暫停買賣;(v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有關(其中包括)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可能延遲寄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董事會會議延期及及繼續暫停買賣。

## 額外復牌指引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之額外復牌指引(「**額外復牌指引**」,與第一份復牌指引及第二份復牌指引合稱「**復牌指引**」):

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計修訂。

聯交所指出,本公司於其證券獲准恢復買賣之前,須糾正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就此而言,本公司負有主要責任制定本公司復牌計劃。聯交所可能於適當時候修改復牌指引及/或發出進一步指引。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公告,向其股東和潛在投資者介紹遵守復牌指引的最新進展。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及如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彼等應 諮詢其獨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侯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侯薇女士、劉賢秀先生及楊柏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侯波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侯聯昌先生及陳增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